

汕头普法

第 10 期

汕头市普法办公室编

2016 年 11 月 24 日

龙湖区启动消防安全法治宣传活动

今年 11 月 9 日是全国第 26 个“119”消防日，龙湖区经过精心策划和筹备，组织开展了主题为“消除火灾隐患，共建平安社区”的系列宣传活动。

11 月 3 日上午，汕头市政府和龙湖区政府联合举办的“119 消防安全宣传月暨创建消防安全社区”活动启动仪式在龙湖区政府广场举行。副市长、市公安局局长曾湘澜出席启动仪式并作了重要讲话，要求各部门要迅速掀起社会化消防安全宣传活动高潮，抓好消防安全责任落实，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安居乐业创造良好的环境。活动上表彰了一批热心消防公益事业的先进集体、个人和社区消防宣传大使。现场还设置了消防知识学习体验区，通过器材展示、组织群众亲身体验等形式宣传消防知

识和应急技能。

11月9日，龙湖辖区各街道积极开展各类消防安全法治宣传活动，新津街道丽东社区居委联合广东广电网络汕头分公司开展主题为“火场逃生、应急疏散”的消防演练活动，珠池街道组织街道干部、各社区主任及分管、辖区派出所及工商所、规上及危化企业负责人和安全主任及安全员、街道安监办全体人员参加消防安全生产知识培训，进一步提升干部群众的消防素质和防灾避险意识，提高自救互救技能，维护公共消防安全。

宣传月期间，龙湖区将组织“万人百场”火灾逃生体验、“万名消防志愿者进社区”等系列活动，广泛动员社会各界关注消防、参与消防，提高消防安全意识，打造平安龙湖、平安社区。

（据龙湖区司法局来稿整理）

报：省司法厅、省普法办，市委办公室、市委政研室、市人大办公室、市政府办公室、市委政法委办公室、市依法治市办公室；陈良贤、刘小涛、孙光辉、陈棉生、曾湘澜同志

发：市依法治市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，市直和中央、省驻汕各相关单位，各区（县）司法局、普法办
